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0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馮輝博士、張卓兵先生及姚盛博士；非執行董事武海博士、湯毅先生、李聰先生、易清清先生及林利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列平博士、錢智先生、張淳先生、蔣華良博士及Roy Steven Herbst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原璐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原璐女士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原璐女士具备履行总经理助理、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职责所需要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胜任相关岗位的任职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聘任原璐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二、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7日

附件：个人简历

原璐，女，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原璐女士于2004年7月获得上海财经大学财务管理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1月获得上海财经大学财务管理硕士学位。原璐女士于2007年4月至2009年7月，任陶氏化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2009年8月至2011年5月，任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博世经理人培养计划”（财务与控制方向）高级财务分析专员；2011年5月至2017年9月，任职于汉高（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最后职务为民用粘合剂大中华区业务控制；2017年9月至2018年6月，就职于费斯托（中国）有限公司，任亚太地区业务控制。2018年6月至2020年11月，担任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